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、法律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现对公司章程作出如下修改：

一、修改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六条：

修改前为：
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,265.4677万元。

修改后为：
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,953.6980万元。

二、修改公司章程第三章第十九条：

修改前为：

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26,265.4677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修改后为：

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1,953.6980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修订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本修订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